上饶市政法干校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包括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已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上饶市政法干部学校作为我省法律服务人员继续教育、中等法学专业人才培养和司法行政干部教育培训的主要基地，旨在不断提高全省司法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提高执法能力、服务水平和职业道德水平。牢固树立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的社会主义法制理念，培养一支忠于职守，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忠于法律为宗旨，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的司法干部队伍。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上饶市政法干部学校。本部门设有校长室，办公室，财务室等。本部门2021年年末实有人数31人，其中在职人员17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13人；年末其他人员0人；年末学生人数0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1.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总计299.24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57.22万元，较2020年减少了15.24万元，缩减了4.84%；主要原因是：减少公用经费支出，执行“过紧日子”。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242.02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支出总计299.2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299.24万元，较2020年增加41.98万元，增长16.32%，主要原因是：无结余结转资金，财政全部收回。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299.24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1.35万元，决算数为29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1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二）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3.19万元，决算数为241.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73%，主要原因是：增加奖励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9.24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280.32万元，较2020年增加69.69万元，增长33.02%，主要原因是：奖励性支出科目转移。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4.34万元，较2020年减少0.84万元，缩减16.22%，主要原因是：节省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4.59万元，较2020年减少26.76万元，缩减64.72%，主要原因是：奖励性支出科目转移。

（四）资本性支出0万元，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全年国内公务接待0批，累计接待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累计接待0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年末公务用车保有0辆。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或者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减少）/人员编制数量增加（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XX支出/......等（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市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10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所有0个二级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应当将2021年度市级部门决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公开。）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每个市级部门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1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四）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